

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邵市监函〔2025〕5号（A1类）

对市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第123号建议的会办意见

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李易军代表在市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上提出《关于加快推进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的建议》（第123号），我局作为会办单位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一、优化审批流程，提升服务效率

依据《邵阳市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实施细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我局负责电梯安装告知、监督检验及使用登记等环节。2022年以来，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启用“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行政许可审批系统”和“特种设备综合管理平台”，实现电梯安装告知、使用登记全程线上办理。安装单位可通过“湖南省特种设备综合管理平台机构/企业端”填报数据、上传材料，办理安装告知时限压缩至2个工作日；使用单位可通过“湖南省政务服务大厅”办理使用登记，申请、受理同步进行，4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发证（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），切实简化流程，提高办事效率。

二、强化安全监管，保障设备质量

我局严格履行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职责，对电梯安装质量和安全性能实施监督管理。安装单位需持电梯监督检验申请表、施工告知书、产品质量证明文件等资料，到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邵阳分院办理报检。检验机构将依法开展现场检验，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，确保电梯安装质量。

三、加强协同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

作为协办单位，我局将根据电梯相关法律法规，积极履行职责，协助你局办理相关事项，主动提供特种设备安全方面的技术支持和政策指导，共同研究解决“资金难、协调难、办证难”等问题，推动形成“业主自愿、政府指导、部门协同、依法监管”的工作格局。

以上意见，供贵局在正式答复时参考。



抄报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政府办公室

联系人：刘榆，市市场监管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科长

电话：13973586899